



东奥会计在线
www.dongao.com

2009年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辅导用书(适用原考试办法)

——轻松过关 1

2009年注册会计师考试 应试指导及全真模拟测试

经济法

● 总策划 北大东奥 ● 组编 东奥会计在线
● 编著 郭守杰

适用于原考试制度下考生使用

第三章依据最新颁布的2009年考试大纲重新编写并做附录

购正版书 获超值回报

¥200元+答疑

¥200元=10元面值学习卡+考前一周语音串讲(价值100元)
+郭守杰模考试题精讲班(视频 价值90元)

详情请登录 www.dongao.com



经济科学出版社
Economic Science Press

2009 年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辅导用书(适用原考试办法)

2009 年注册会计师考试 应试指导及全真模拟测试 经济法

总策划 北大东奥

组 编 东奥会计在线

编 著 郭守杰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2009 年注册会计师考试应试指导及全真模拟测试·经济法/东奥会计在线组织编写;郭守杰编著. —北京:经济科学出版社,2009.3

(轻松过关)

2009 年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辅导用书. 适用原考试办法

ISBN 978-7-5058-8039-9

I. 2... II. ①东... ②郭... III. 经济法 - 中国 - 会计师 - 资格考核 - 自学参考资料 IV. F2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9)第 034840 号

责任编辑:王 茵 靳兴涛 责任校对:徐领弟

版式设计:东奥文化 技术编辑:刘 军

本书正版具有以下标识,请认真识别:1. 扉页附有“东奥会计在线学习卡”一张;2. 内文局部铺有带灰网的图案。凡无以上标识即为盗版。盗版书刊因错漏百出、印制粗糙,对读者会造成知识上的误导,希望广大读者不要购买。盗版举报电话:(010)62115588

2009 年注册会计师考试应试指导及全真模拟测试

经济法

编著:郭守杰

经济科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新华书店经销

社址:北京海淀区阜成路甲 28 号 100036

总编室电话:88191217 发行部电话:88191540

东奥会计在线客服中心:400-628-5588(24 小时热线)

网址:www.esp.com.cn

电子信箱:esp@esp.com.cn

保定市中华美凯印刷有限公司印装

787 毫米×1092 毫米 16 开本 26 印张 480 千字

2009 年 3 月第 1 版 2009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5058-8039-9 定价:38.00 元

(图书出现印装问题,本社负责调换)

(版权所有,翻版必究)

敬告读者

由北大东奥总策划、东奥会计在线组织编写的“轻松过关”系列丛书自出版以来,深受广大考生欢迎,但同时也被大量盗版。盗版书刊印制粗劣、错漏百出,且不能给广大考生提供免费答疑、考前串讲等超值服务,严重损害了版权所有者、编著者及广大考生的合法权益。为防止盗版,我们采取了一系列防伪措施,并对购买正版书的读者给予超值回报。请广大考生认真识别,抵制盗版。

● 正版识别

- 之一:扉页附有“东奥会计在线”学习卡一张
- 之二:内文局部铺有带灰网的图案

● 超值回报

凡购买正版“轻松过关”系列之一丛书的考生均可获赠由“东奥会计在线”提供的学习卡一张:

1. 此卡具有 10 元面值,凭此卡可直接充抵 10 元学费。
2. 凭此卡还可享受“东奥会计在线”提供的以下超值服务:

★登录“东奥会计在线”答疑专区可获得免费、专业的 24 小时答疑服务;

★赠送由郭守杰老师编写并主讲的考前视频模考试题精讲班(价值 90 元);

★赠送由权威专家依据最新考试信息主讲的考前一周语音串讲(价值 100 元)。

● 特别提示:

1. 本学习卡为赠卡,不能单独出售;
2. 一张随书赠送学习卡只能选择一门课程且不能和其他赠品累加使用;
3. 本卡有效期截至 2009 年 9 月 20 日止;
4. 如卡遗失或密码涂层被刮开,请及时与经销商调换。

详情请登录:<http://www.dongao.com>

本书编委会
2009 年 3 月

编委会成员名单

(按姓氏笔画先后顺序排列)

马小鸥	王 锦	闫华红
刘圣妮	刘 颖	吕荣芹
张志凤	李 伟	周春利
陈丽丽	周 睿	祖新哲
上官颖林	郭守杰	葛艳军
靳兴涛	彭功军	

前言

由北大东奥总策划、“东奥会计在线”(www.dongao.com)组织编写的“轻松过关”系列丛书,11年来始终得到广大考生高度认同,发行量稳居市场第一,被众多培训机构和各省报名组织部门推荐为指定教材的最佳配套辅导。

原注册会计师考试制度2009年继续实施1年,凡具有2005年至2008年注册会计师考试任一科目合格成绩的考生,可选择原考试办法,报名参加考试。

在2009年原考试制度下的考试大纲与2008年完全相同的情况下,北大东奥提供的图书与网络考试辅导服务,变?还是不变?

变!习题更新直击命题方向。本书编者依据对2009年命题方向的分析,围绕政策法规和考试制度的最新变化,对教材内容进行了重新梳理讲解,调改了大量典型的、有针对性的习题,直击考点,增加通过考试的几率。

变!课件升级更加详尽透彻。“东奥会计在线”(www.dongao.com)组织强大师资,依据命题的新趋势,重新录制课件,提炼重点、难点、考点,详尽分析,透彻讲解,详略更加得当,针对性更强。

不变!顶级名师始终独步业界。张志凤、刘圣妮、闫华红、郭守杰、刘颖、唐宁、张筱冰、范永亮、田明、孙艺军、王燕、李文等国内顶尖名师组成的师资队伍独家授课,每位名师均有10年以上注册会计师考试辅导经验。

不变!书网结合确保轻松过关。读最优秀老师写的书,同时进入网上课堂,把同一批老师请回家,接受名师面对面的辅导,对照教材、辅导用书和网络课件,综合使用读、写、听、看的方式交叉复习,就可以提高备考效率,增强通过考试的把握。

不变!超值服务伴您轻松过关。2009年,“东奥会计在线”(www.dongao.com)致力于为广大考生提供更加全面、有效、体贴的服务。对于购买正版“轻松过关”系列丛书的考生,将免费获得如下超值服务:(详情请登录www.dongao.com)

1. 免费获赠东奥会计在线10元面值学习卡一张,此卡可直接充抵学费;
2. 免费获得针对本书内容的答疑服务,您提交到答疑板上的问题将在24小时内得到满意答复;
3. 免费获赠由张志凤、刘圣妮、闫华红、郭守杰、刘颖五位名师主讲的考前视

频模考试题精讲班；

4. 免费获赠由权威专家依据最新考试信息主讲的考前一周语音串讲；

5. 我们将不定期组织顶级名师与广大学员进行实时音视频交流,由专家对学员提出的问题集中进行解答；

6. 我们将定期出版电子读物“学习周刊”,汇聚复习资料、考试攻略和重要考试资讯；

7. “每日一练”每天为您提供一道经典题目,让您有条不紊、循序渐进、聚沙成塔,顺利通关；

8. 2009 年考试题型公布后,我们将在第一时间发布在“东奥会计在线”的首页上；

9. 考前一周左右,我们将在“东奥会计在线”的首页上向考生提供“考前复习建议及考试注意事项”；

10. 考试后,我们将在第一时间组织各主讲老师在论坛上和考生交流考试情况；

11. 考试后,我们将随时公布各地的查分信息。

限于时间和水平,本书难免存在一些缺点和错误,敬请广大考生批评、指正。最后,预祝所有考生都能顺利过关！

本书编委会

2009 年 3 月

目录

第一部分 命题规律总结及趋势预测

命题规律总结及趋势预测	(3)
一、《经济法》的题型题量	(3)
二、综合题的复习方法	(4)
三、复习注意事项	(6)
四、考试注意事项	(6)

第二部分 同步辅导及强化训练

第一章 经济法基础知识	(11)
本章考情分析	(11)
本章基本结构框架	(11)
本章重点与难点	(11)
历年经典试题回顾	(16)
同步强化练习题	(19)
同步强化练习题参考答案及解析	(22)
第二章 物权法	(24)
本章考情分析	(24)
本章基本结构框架	(24)
本章重点与难点	(25)
历年经典试题回顾	(38)
同步强化练习题	(39)
同步强化练习题参考答案及解析	(45)
第三章 国有资产管理法律制度	(50)
本章考情分析	(50)
本章基本结构框架	(50)
本章重点与难点	(50)
历年经典试题回顾	(55)
同步强化练习题	(58)
同步强化练习题参考答案及解析	(61)
第四章 个人独资企业法和合伙企业法	(63)
本章考情分析	(63)
本章基本结构框架	(63)

本章重点与难点	(63)
历年经典试题回顾	(71)
同步强化练习题	(78)
同步强化练习题参考答案及解析	(84)
第五章 公司法	(89)
本章考情分析	(89)
本章基本结构框架	(89)
本章重点与难点	(90)
历年经典试题回顾	(105)
同步强化练习题	(113)
同步强化练习题参考答案及解析	(120)
第六章 外商投资企业法	(125)
本章考情分析	(125)
本章基本结构框架	(125)
本章重点与难点	(125)
历年经典试题回顾	(134)
同步强化练习题	(142)
同步强化练习题参考答案及解析	(146)
第七章 企业破产法	(149)
本章考情分析	(149)
本章基本结构框架	(149)
本章重点与难点	(150)
历年经典试题回顾	(158)
同步强化练习题	(162)
同步强化练习题参考答案及解析	(167)
第八章 证券法	(172)
本章考情分析	(172)
本章基本结构框架	(172)
本章重点与难点	(172)
历年经典试题回顾	(186)
同步强化练习题	(192)
同步强化练习题参考答案及解析	(199)
第九章 合同法(总则)	(205)
本章考情分析	(205)
本章基本结构框架	(205)
本章重点与难点	(205)
历年经典试题回顾	(215)
同步强化练习题	(220)
同步强化练习题参考答案及解析	(227)
第十章 合同法(分则)	(232)
本章考情分析	(232)
本章基本结构框架	(232)
本章重点与难点	(233)

历年经典试题回顾	(239)
同步强化练习题	(245)
同步强化练习题参考答案及解析	(250)
第十一章 外汇管理法律制度	(255)
本章考情分析	(255)
本章基本结构框架	(255)
本章重点与难点	(255)
历年经典试题回顾	(257)
同步强化练习题	(259)
同步强化练习题参考答案及解析	(260)
第十二章 支付结算法律制度	(262)
本章考情分析	(262)
本章基本结构框架	(262)
本章重点与难点	(262)
历年经典试题回顾	(266)
同步强化练习题	(269)
同步强化练习题参考答案及解析	(271)
第十三章 票据法律制度	(273)
本章考情分析	(273)
本章基本结构框架	(273)
本章重点与难点	(274)
历年经典试题回顾	(284)
同步强化练习题	(293)
同步强化练习题参考答案及解析	(298)
第十四章 知识产权法	(303)
本章考情分析	(303)
本章基本结构框架	(303)
本章重点与难点	(304)
历年经典试题回顾	(312)
同步强化练习题	(317)
同步强化练习题参考答案及解析	(323)
第十五章 会计法	(329)
本章考情分析	(329)
本章基本结构框架	(329)
本章重点与难点	(329)
历年经典试题回顾	(331)
同步强化练习题	(336)
同步强化练习题参考答案及解析	(337)

第三部分 跨章节综合题演练

跨章节综合题演练	(343)
-----------------------	--------------

跨章节综合题参考答案及解析	(347)
---------------------	-------

第四部分 全真模拟测试题及参考答案

2009 年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全真模拟测试题(一)	(355)
模拟测试题(一)参考答案及解析	(361)
2009 年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全真模拟测试题(二)	(367)
模拟测试题(二)参考答案及解析	(373)
2009 年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全真模拟测试题(三)	(378)
模拟测试题(三)参考答案及解析	(384)
附录:2008 年度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经济法》试题及参考答案	(389)

第一部分

命题规律总结及趋势预测

命题规律总结及趋势预测

2007年CPA《经济法》的全国合格率为17.09%，全国有20636名考生通过了《经济法》的考试；2008年全国合格率为17.98%，全国有20034名考生通过了《经济法》的考试，有幸成为“老考生”。在参加报名的“勇士”中，有40%左右的“壮士”咬牙坚持上了《经济法》的考场（简称“法场”），经过150分钟的拼搏，有80%的壮士不幸成为“烈士”。

一、《经济法》的题型题量

《经济法》的题型包括单选题、多选题、判断题和综合题四个题型。其中，单选题（18-20分）、多选题（18-20分）和判断题（12分）属于客观题（合计50分），采用计算机阅卷，要求考生必须用2B铅笔将答案填在“答题卡”中，在“试题卷”中填写答案无效。综合题（4题50分）属于主观题，要求考生用蓝（黑）色钢笔、圆珠笔在“答题卷”中的“指定位置”答题，用铅笔答题无效。

2009年的考试题型将保持不变，综合题应当还是4个题目，客观题的题量是否进行小幅调整是命题老师的事情，对考生的复习没有影响。

《经济法》题型题量分析

年份	单选题	多选题	判断题	综合题
2005年	18题18分	20题20分	12题12分	4题50分
2006年	20题20分	18题18分	12题12分	4题50分
2007年	18题18分	20题20分	12题12分	4题50分
2008年	18题18分	20题20分	12题12分	4题50分

1. 单选题：不简单

2008年单选题的难度略高于2007年，但大多数考生可以拿到12-14分的分数。在18个单选题中：（1）有6个小题（第2、4、5、9、10、11小题）是根据某一个法律条文“直接”命题的，在教材中可以直接找到答案；（2）有12个小题（第1、3、6、7、8、12、13、14、15、16、17、18小题）是以小案例的形式出现的，需要考生在准确理解法律条文的基础上活学活用。单选题属于难度最小的一个题型，大多数题目涉及的考点考生都比较熟悉，考生容易丢分的题目可能集中在第1、6、11、12、13、14小题。

2. 多选题：难

2008年的多选题继续保持了2007年的高难度，

由于评分标准非常严格（只有选中全部正确答案才可以拿到1分），估计大多数考生的得分在10分以下。在20个多选题中：（1）有6个小题（第2、4、9、10、13、14小题）是根据教材的某一个自然段直接命题的，难度相对不大；（2）有7个小题（第1、3、5、6、7、17、19小题）是以小案例的形式命题，考生需要活学活用；（3）有5个小题（第8、12、15、16、18小题）是根据教材中散落的N个考点综合而成，难度较大；（4）有2个小题（第11、20小题）在教材中找不到直接的答案，需要考生的知识拓展能力。每一个多选题对考生而言都是艰难的选择，考生容易丢分的题目可能集中在第1、8、9、11、16、20小题。

在复习多选题时，应注意对教材中前后出现的相关知识点进行总结和归纳，掌握它们的区别和联系。只有防守到位，才不怕别人进攻，否则只能落入命题者的“陷阱”。

3. 判断题：踩地雷的游戏

2008年的判断题共12个题目，每小题1分。判断题的评分标准：判断正确的得1分，判断错误的倒扣1分，不答既不得分也不扣分。由于单选题、多选题没有惩罚性条款，绝对不能束手就擒，但判断题最好坚持“谨慎原则”。2008年判断题的难度与2007年基本持平，难度不大。由于判断题有倒扣分的问题，但如果考生坚持了“谨慎原则”，拿到7-8分并不困难。

4. 综合题：不知如何下手

2008年的综合题难度不大，至少没有出现像2006年第4题那样让考生“目瞪口呆”的题目，《公司法》、《证券法》、《合同法》和《物权法》都在考生的防守半径之内，大多数考点对考生而言都“轻车熟路”。

综合题第1、2、4题比较简单，其中，在第1个综合题中，考生需要准确区分“股东代表诉讼”和“股东直接诉讼”。在第2个综合题中，考生首先应判断清楚的是，其考点是《合同法》中的“代位权和撤销权”，而非《破产法》，有部分考生按照《破产法》的规定去答题，丢分实在可惜。第4题是一个跨章节的综合题，其考点涵盖了《公司法》、《证券法》和《外商投资法》，但考点之间是相互独立的，大多数考生如果认真去复习了，在心里给出个答案并不难，但如何在有限的时间内把自己心里明白的东西清清楚楚、工工整整地写出来，准确到位地去引述法律条文，把自己心里明白的东西变成分数，这是考生面临的最大挑战。

在4个综合题中,难度最大的是第3题,其考点涉及《物权法》中的“地役权”、“不动产物权的取得”、“不动产的抵押”。单个考点本身难度都不大,但考生要在短时间内把当事人的关系厘清,结合具体问题灵活运用这些考点对初学者而言肯定是一个挑战。

在CPA《经济法》的考试中,如果有一个综合题彻底不会尚可“苦心经营”,如果有两个综合题彻底不会只能“举手投降”。但是,考生应清楚的是,对任何一个综合题,考生不可能在短时间内完全看懂看透,也不可能完全看不懂。考生应学会在“遭遇战”中苦心经营,力拼每1分。

二、综合题的复习方法

综合题是CPA《经济法》考试中难度最大的一个题型,分值为50分。考生能否通过《经济法》的考试,前面50分的客观题是基础,而50分的综合题则是关键。

对考生而言,50分的客观题不管自己是不是真的会,弄出个答案来并不难,而综合题大多数考生感到无从下手,这是难度之一。

从考试时间的分配上,《经济法》的考试时间为150分钟,一般情况下,前面50分的客观题需要50分钟左右(其中包括填答题卡的时间),剩下100分钟的时间要完成4个综合题,平均每个题目不能超过25分钟。要求考生在10分钟之内把一个1000字左右的综合题看完、看懂、看透,然后在15分钟之内把5-6个小问题的答案写出来、写清楚。时间不够,这是难度之二。

如何复习综合题?在考试中如何应对综合题?这是《经济法》考生必须面临的挑战。

(一) 综合题的命题思路

1. 喜新不厌旧

最近几年综合题的命题思路充分体现了“喜新不厌旧”的特征,即当年教材新增的重点内容,在当年的综合题中均得到了充分的体现。

2003 年	新股	第2题:2003年新增的《知识产权法》 第3题:2003年重大调整的《破产法》 第4题:2003年重大调整的“增发新股的条件”
	老盘绩优股	第1题:《票据法》
2004 年	新股 次新股	第1题:2003年新增了“国有企业利用外资改组” 第2题:2003年新增了“建设工程承包人的优先受偿权” 第3题:2004年新增的“银行结算账户” 第4题:2004年重大调整的“股票的首发条件”
	老盘绩优股	第3题:《票据法》+“银行账户”
2005 年	新股 次新股	第2题:2005年新增的“国有资产产权转让” 第4题:2004年新增的“上市公司担保”
	老盘绩优股	第1题:《票据法》 第3题:《合同法》
2006 年	新股	第1题:2006年重大调整的《公司法》 第2题:2006年重大调整的《证券法》
	老盘绩优股	第3题:《合同法》 第4题:《知识产权法》
2007 年	新股	第1题:2007年重大调整的《合伙企业法》 第2题:2007年重大调整的《证券法》 第4题:2007年重大调整的《企业破产法》
	老盘绩优股	第3题:《合同法》
2008 年	新股	第3题:2008年新增的《物权法》
	老盘绩优股	第1题:《公司法》 第2题:《合同法》 第4题:《公司法》+《证券法》

2. 跨章节考点的综合

在综合题的命题过程中,为了体现试题的难度,往往会综合几个章节的考点。

(1) 2002年的第3个综合题,其考点涵盖了《合同法》和《票据法》的内容。

(2) 2003年的第2个综合题,其考点涵盖了

《技术合同》和《知识产权法》的内容。

(3) 2004 年的第 3 个综合题,其考点涵盖了第十二章“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和第十三章《票据法》的内容。

(4) 2005 年的第 2 个综合题,其考点涵盖了第三章的“企业国有产权转让”、第五章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的决议”和第九章的“担保定金”。

(5) 2005 年的第 3 个综合题,其考点涵盖了第七章的“破产财产”、第九章的“可撤销合同”、“合同的法定解除”和第十章的“融资租赁合同”。

(6) 2006 年的第 3 个综合题,其考点涵盖了第九章的“不安抗辩权”、“保证”和第十章的“买卖合同”、“运输合同”。

(7) 2006 年的第 4 个综合题,其考点涵盖了第十四章的“著作权”、“专利权”和“商标权”。

(8) 2007 年的第 2 个综合题;其考点涵盖了第八章的“增发条件”和第九章的“上市公司担保”。

(9) 2007 年的第 3 个综合题,其考点涵盖了第九章的“约定不明的处理原则”、“合同解除”、“留置权”和第十章的“买卖合同”、“租赁合同”。

(10) 2008 年的第 4 个综合题,其考点涵盖了《公司法》、《证券法》和《外商投资公司法》。

跨章节综合题的出现,无疑加大了试题的难度,也加大了考生复习的难度。从防守者的角度,对付多点进攻,只有靠全面防守。只有平时韬光养晦、练好内功,在考场上才能灵活应对,以不变应万变(这话说起来容易,做起来难啊)。

(二) 综合题的答题思路

1. 先客后主

拿到试卷后,最好先别看综合题(看完综合题后信心大增的情况极为罕见),在头脑相对清醒的情况下先把客观题踏踏实实地做完。

2. 保三争四

在开始做综合题之前,最好先把四个题目快速浏览一遍,初步确定自己的答题顺序,明确自己的主攻方向。要想顺利地通过《经济法》的考试,工工整整地完成全部的综合题是最起码的底线。但是,如果真是因为时间的关系必须丢下一个题,希望您丢下的是自己不会或者没有把握的题目,而不是自己最有把握的题目。

考生应清楚的是,第 4 个综合题不一定是最好的,第 1 个综合题也不一定是最好的。当然,每年的情况各不相同。考场上的事情由您自己决定,但您至少应当有“保三争四”的意识。“保三争四”的第二层含义是,与其把四个综合题胡乱做完,还不如把自己有把握的三个综合题做得干干净净,再争取在第四个题目上拿到 2~3 分。

3. 先要求后题目

(1) 在做某一个综合题时,最好先快速浏览题目的要求,然后带着问题去推敲题目。

(2) 整个题目可能看不懂,但有时不一定会影响考生回答某一个小问题。例如,2008 年第 3 个综合题的第 7 个小问题:“在登记簿上的记载与土地使用权证上的记载不一致的情况下,以何为准?”对该问题考生完全可以不看试题就能给出正确答案。

4. 挑肥拣瘦

每个小问题的分值差别不大,但难度有可能差别很大。有些小问题需要彻底搞清整个题目才能给出答案,有些小问题根据局部内容即可快速给出答案,考生应学会“挑肥拣瘦”,根据自己的时间灵活取舍,不要为了 2 分耽误后面的综合题。例如,2006 年第 3 个综合题的第 5 个小问题:“丁公司应当承担连带保证责任还是一般保证责任?并说明理由。”只要快速找到题目的第 2 个自然段,发现“保证合同中未约定保证方式”,马上就可以给出答案,整个题目可以看不懂,但这 1.5 分不能丢。简而言之,在每个综合题中,都会有 2~3 个难啃的“硬骨头”,但命题老师肯定会给你留下几个“软柿子”。

5. 答题步骤

以 2006 年第 1 个综合题的第 1 个小问题为例,题目的要求是“公司成立前出资人的首次出资总额是否符合《公司法》的有关规定?并说明理由。”(本小题 1.5 分)。

第一步,作出简单、明确的判断(0.5 分)。如果时间允许,可以完整地写出“公司成立前出资人的首次出资总额符合《公司法》的有关规定”。为了简明清楚,也可以直接写“首次出资总额符合规定”。因为阅卷老师要的就是你的判断:符合还是不符合。你必须给个明确的说法,不要左躲右闪,如果你是阅卷老师也喜欢痛痛快快的学生。由于综合题不倒扣分,“是否符合规定”你总可以“弄出”一个答案来,没必要坚守孔子的“不知为不知”,否则,0 分,你亏不亏?

第二步,说明理由(1 分)。标准答案是:“根据《公司法》的规定,有限责任公司全体股东的首次出资额不得低于注册资本的 20%。”首先,“根据《公司法》的规定”只是过渡性的语言,并非评分点,为了避免画蛇添足,累了自己,也累了阅卷老师,考生可以简单地写成“根据有关规定”或者“根据规定”即可,这不是评分的要害。其次,是否要求考生一字不差地引述法律条文,这是考生最关心的一个问题。毫无疑问,标准答案都是法律原文。但考生是闭卷考试,可以自己组织语言进行适当地变通,但法律条文中的关键词必须准确到位。对这个问题而言,关键词是“不能低于注册资本的 20%”。在说明理由时,考生只要能说得“靠谱儿”,基本上就可以拿到分。但考生应清楚的是,到底什么叫“靠谱儿”,主观题就是主观题,有人主观性在其中,不可能存在一个严格的标准。

第三步,做具体分析。考生应针对法律条文中的关键词,结合案例中的实际情况作一个简明的分析即可,切不可洋洋洒洒。在本题中,三个股东的首次出资额为110万元,未达到注册资本的20%(或者:公司出资人首次出资额合计为110万元,仅占注册资本的18.3%)。

说明理由需要引述的是法律条文,具体分析针对的是题目中的实际情况。在实际阅卷过程中,如果考生没有引述法律规定,而是在作出明确判断后,直接回答“三个股东的首次出资额为110万元,未达到注册资本的20%”也会拿到这1.5分。但是,希望考生最好还是按照这三个步骤来回答问题。这样,思路更加清晰,拿到这1.5分的机会更多一些。

(三) 综合题的复习方法

1. 要保证做题的数量。只有通过做一定数量的综合题,才能逐步把握综合题答题的基本思路,各种考点的命题形式。通过做题,掌握考点、掌握答题的基本技巧。在CPA《经济法》的复习中,抛弃教材、搞“题海战术”肯定是没有出路的。但是,不做综合题是万万不能的。

2. 要保证做题的质量。每做完一个综合题,考生都应该总结一下,这个题目涉及了哪些考点,这些考点自己是否举一反三,不要为了做题而做题,因为做题本身不是目的,而是手段。

3. 要真正去做题。许多考生习惯一边看综合题,一边看答案。这个习惯最好能改掉,因为能否看懂答案和自己是否真的会做题是两个完全不同的层次。否则,平时复习中感觉综合题很容易,答案全都看得懂;到了考场上没有答案可以看了,傻了,晚了。

三、复习注意事项

1. 看教材与做题的关系

(1) 如果您想通过《经济法》的考试,必须把教材放在第一位。抛开教材搞题海战术肯定不行,除非您确信能做到2009年的试题。考生千万不要舍本逐末,舍弃教材的风险不言而喻。

(2) 至少需要拿出50%以上的时间看教材。教材完全看懂、看透了,可以不做题。做题只是帮助您准确理解、深入理解教材中的部分考试内容,而非全部。

(3) 如果您能做到“过目不忘”,教材看一遍就足够了;否则重点章节需要第二遍、第三遍。

(4) 80%的重要考点集中在教材20%的篇幅内,考生应将有限的时间集中在教材的重点章节上。“地毯式轰炸”不一定是最有效的进攻方式,就算有考生下足了决心准备搞“地毯式轰炸”,没过几天就会发现自己的大脑内存是有限的,而且前面刚刚轰炸完的东西又忘得一干二净,没信心了。一开始头大,再后来头疼,最后头不疼了,放弃

了。

2. 重点章节

(1) 重点章节:第2、4、5、7、8、9、10、13章

(2) 非重点章节:第1、3、6、11、12、14、15章

2004 - 2008年各章的分值情况

章节	2004年	2005年	2006年	2007年	2008年
第1章	3	2	4	2	2
第2章					19
第3章	3	6	1	3	2
第4章	9	3	6	16	8
第5章	10	14	20	5	19
第6章	10	7	5	5	5
第7章	6	6	6	14	8
第8章	16	13	19	18	6
第9章	6	19	10	9	12
第10章	7	8	4	7	0
第11章	3	2	2	1	2
第12章	6	3	3	4	4
第13章	13	11	8	9	6
第14章	5	5	9	5	5
第15章	3	2	3	2	2

3. 历年试题

历年试题对考生而言是最好的复习资料,通过历年试题,考生不仅可以学到大量的知识点,还可以准确把握试题难度、命题思路、命题技巧和侧重点,做到“知己知彼”。作为防守者,至少应当清楚进攻者的基本攻击套路。

由于CPA《经济法》教材每年都进行较大调整(2009年是惟一的例外),因此,在以前年度的试题中,肯定有大量的题目与2009年教材的规定不一致。为此,在本书第二部分各章节的“历年经典试题回顾”中,我们严格按照2009年教材,对以前年度的试题进行了仔细筛选、排查,对个别试题的答案进行了调整,留下的题目都不含“三聚氰胺”了。

四、考试注意事项

1. 合理安排考试时间

对于95%以上的考生而言,《经济法》150分钟的考试时间相对比较紧张。在充分复习的前提下,能否在有限的时间内充分发挥出自己的有限水平,是考生面临的又一个挑战。

前面50分的客观题一般情况下会占用50分钟左右的时间。首先,要求考生在做客观题时不要为了单纯追求速度而影响了准确率,如果前面50分